



全国就业训练统编教材

JIU YE ZHI DAO
就 业 指 导

第二版

中国劳动出版社



全国就业训练统编教材

就 业 指 导

第 二 版

劳动部培训司组织编写

王建新 张小建 主编

中国劳动出版社

(京)新登字114号

就 业 指 导

第二版

劳动部培训司组织编写

王建新 张小建 主编

责任编辑 孙世昌

中国劳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北京怀柔东茶坞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3.6印张 76千字

1988年2月北京第1版 1992年5月北京第2版

1995年3月北京第15次印刷 印数: 114 000册

ISBN 7-5045-1045-9/F·166 (课) 定价: 2.00元

(凡购买劳动版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装错者, 出版社发行部给予调换)

第一版前言

根据“先培训、后就业”的原则，全面开展就业训练工作，是贯彻“在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下，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的就业方针和提高职工素质的一项重要措施。为解决就业训练所需要的教材，使就业训练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我局于今年七月委托部分省、市劳动人事部门（劳动服务公司），分别组织编写适合初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青年使用的、分半年与一年两种学制的教材。

第一批组织编写的就业训练教材有：烹饪、食品糕点、宾馆服务、商业营业、理发、公共交通客运、土木建筑、服装、钟表眼镜修理、无线电修理、家用电器修理、机械加工、纺织、丝织、幼儿保教、财会等十六个专业及职业道德、就业指导、法律常识三门公用教材。其他专业的就业训练教材，将分期分批地组织编写。这套教材，培训其他人员亦可使用。

这次组织编写的教材，是按照党和国家有关的教育方针政策，本着改革的精神进行的，力求把需要就业的人员培养成为有良好职业道德、有一定专业知识和生产技能的劳动者，突出操作技能的培训，以加强动手能力和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

就业训练工作是一项新工作，参加编写这套教材的有关

同志克服了重重困难，完成了教材的编写任务。对于他们的辛勤劳动表示由衷的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和缺乏经验，这套教材尚有许多不足之处，请各地有关同志在使用过程中，注意听取、汇集各方面的反映与意见，并及时告诉我们，以便再版时补充、修订，使其日趋完善。

劳动人事部培训就业局

1986年8月

第二版 说明

自1986年以来，我司会同中国劳动出版社已经组织编写了三批全国就业训练统编教材。这些教材，对推动就业训练工作和企业的初级技术工人培训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受到使用单位和广大读者欢迎。但是，由于就业训练工作在我国是一项新工作，当时对编写这样的教材还缺乏经验，通过几年的教学实践，反映出教材尚存在某些不足，例如：有些教材的内容偏多、偏深、偏难，有些专业的教材配套不够齐全，有些专业的教材分工、配合、协调不够，还有些教材存在一些差错。为了进一步使教材完善，提高教学质量，适应全国就业训练和初级技术工人培训工作的需要，我们组织有关人员^①对教材陆续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教材还会有不足之处，恳请各地有关同志，在使用过程中继续注意听取、汇集各方面的反映与意见，并及时转告我们，以便进一步修订。

劳动部培训司

1991年7月

本书是根据劳动部培训司修订的《就业训练就业指导教学大纲》进行编写的，供就业训练各专业（工种）使用的统编教材。

本书对就业的基本概念、我国劳动就业的方针政策、就业的基本条件、就业概况与职业选择、就业的实现、社会主义的劳动关系等作了重点介绍。

本书也可作为职业学校和高、初中学生，以及转业转岗人员的培训教材。

本教材在修订的过程中，得劳动部劳动力管理和就业司的大力支持，特此表示感谢。

本书第二版由王建新、张小建、王振良、纪栋梁、柯世锋、范战江、赵志强编写，王建新、张小建主编，贺芳编辑加工。

目 录

绪言	1
第一章 就业的基本概念	5
第一节 什么是就业	5
第二节 就业与人生	8
第三节 就业与社会	11
第二章 我国劳动就业的方针和政策	18
第一节 劳动制度改革	18
第二节 有中国特色的“三结合”就业方针	24
第三节 以劳动合同制为主要内容的企业用工制度改革	29
第三章 就业的基本条件	36
第一节 正确的就业观念	36
第二节 就业者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	40
第三节 国家帮助青年创造就业条件	45
第四章 职业概况与职业选择	51
第一节 劳动分工及职业概况	51
第二节 正确选择职业	62
第五章 就业的实现	67
第一节 就业前的准备	67
第二节 实现就业的步骤	69
第三节 就业的主要途径	75
第四节 就业服务机构和组织	81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劳动关系	9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劳动关系的建立	90
第二节 劳动争议的产生与预防	92
第三节 劳动争议的处理	96
全国就业训练就业指导教学大纲	102

绪 言

当广大青年走出学校大门，迈入纷繁的社会，开始新的生活历程的时候，面临一个首要又必须慎重解决的大问题，就是他们的就业。对职业岗位的选择，这一步走得如何，是不是符合自己的愿望和国家的需要，将对一个人的成长和发展发生重大的、甚至带有决定性的影响。因此，为了帮助广大青年正确认识就业的社会性质，了解我国就业的形势与方针、政策，树立正确的就业意识，从而比较顺利地实现就业，对他们进行就业指导是极其必要的。这也体现了党和国家关心青年一代的成长，并寄予了殷切的希望。

在广大青年的就业问题上，如同办好其他任何事情一样，都必须建立在主观愿望与客观实际相符合的基础上。如果脱离客观现实的需要和可能，单凭个人的主观想象，就业就不容易实现，理想就会落空。那么，怎样才能使主观愿望与客观实际相结合，使个人理想与社会需要相适应，比较顺利地实现就业呢？这就是就业指导的基本内容。具体说来有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引导广大青年更新就业观念。长期以来，我国在高度集中的产品经济体制下，对就业实行了统包统配的政策和制度，致使人们逐步形成了只有安排到全民单位工作，即使到了集体单位也要处心积虑地调入全民单位工作，才算是就了业的传统观念。这种旧的就业观念，已经不能适应发展社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要求，必须彻底转变。在当前深入改革开放的形势下，由于多种经济形式的存在和发展，以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全民单位吸收劳动力的能力已相对减弱，而各种类型的集体单位和私营企业、个体经营单位吸收劳动力的能力有了比较明显的增强。这种现实情况告诉我们，单纯依靠全民单位招工的就业路子将愈走愈窄，而到集体单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将成为宽广的就业大道。因此，广大青年应该根据“三结合”的就业方针，抛弃那种“重全民、轻集体、鄙视个体”的传统就业观念，自觉树立起只要从事社会所需要的职业，并由此获得劳动报酬或收入的，就是就业的新观念，乐意到集体单位就业，走组织起来和自谋职业的创业式的就业之路，实现人生的价值。

二是引导广大青年树立竞争就业的意识。国家实施“面向社会，公开招收，全面考核，择优录用”的招工政策，并扩大企业招工用人的自主权，这就改变了过去由劳动部门用行政手段进行统包统配的做法。一方面，企业根据生产需要自主择优录用职工，能进能出；另一方面，广大青年根据自己的意愿和条件有选择工作单位和职业岗位的自由。这种“双向选择”，必然要求每一个青年树立竞争就业的意识和具有一定的竞争能力，包括德、智、体及技能特长等。有了这种能力，才能在竞争中抗衡，以自己的优势和条件，适应企业等用人单位的要求，达到自己的就业愿望，在比较理想的职业岗位上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为社会、同时为自己劳动。优胜劣汰，这是竞争的自然法则。否则，会在竞争中陷入困境。

三是引导广大青年从实际出发，防止盲目性。每个青年在选择职业时，应该对职业岗位作出客观的评价，并根据不同职业岗位提出的不同要求，考虑其自身的就业素质和对职

业岗位的适应性，把个人所具备的就业素质与职业岗位的要求进行认真、全面的对比，以便使自己的就业愿望建立在客观现实可能的基础上，进而选择出符合自己理想的、能充分施展自己才能的职业岗位去就业。如果不讲求实事求是，不顾自身的就业素质和条件，而是好高骛远，一味盲目寻找所谓“工作条件好，经济收入高，社会名声响亮”的职业岗位，那就会人为地替自己增加就业的难度。

四是引导广大青年选择职业要以社会需要为出发点，把个人愿望与祖国的需要、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结合起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各行各业都需要有人去干。应该认识到，各种职业只是反映社会分工的不同，而无高低贵贱之分，从科学家到清洁工都是社会所需要的职业，只要他们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为国家、为人民作出了贡献，都会受到社会和人们的尊重，享受应该有的荣誉。作为社会主义新时代的青年，要敢于打破世俗偏见，到艰苦的职业岗位上去工作，干出一番成就来。俗话说得好，“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只要热爱自己的职业，干一行专一行，就不难在平凡的岗位上干出不平凡的事迹来。有志的青年应该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去发展生产力，开创幸福的明天。如果我们置社会的需要、人民的利益于不顾，贪图个人安逸，只想索取，而不求奉献，那么，自己的人生价值何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何日可实现？只有不怕艰难，开拓创业，祖国有了希望，个人才有前途。

广大青年经过职业技术培训和职业选择，走上工作岗位，实现了就业，可以说这是人生的一个重大变化，开始了新的生活。但是，对于青年人独立的人生道路来说，就业仅仅是开始，以后的道路还很长，究竟选择什么样的道路，树

立什么样的目标，每个青年人都必需认真考虑、正确解决。青年人就业后，对于现实的工作和自己的发展会有不同的认识，有的人认为，自己文化水平较差，能够就业，有了一定的工资收入，也就心满意足了，没有更高的追求和更远目标，有的人觉得现实的工作与自己的兴趣、爱好不符合，不能发挥出自己的特长，因而产生了一种消极凑合的情绪；还有一种人缺乏正确的生活目标，对工作不负责任，散漫自由。上述各种思想和表现都是不正确的，甚至是错误的。青年人就业后，应当立足本职岗位，努力学习，艰苦奋斗，力求使自己的政治思想和职业技能素质有较大的提高，为国家、为人民作出贡献，成为我国工人阶级队伍中光荣的一员。

广大的青年同志们！90年代是我国实现第二个伟大战略目标的年代，是中华民族走向富强的年代，祖国寄予你们无限的希望，时代赋予你们艰巨的使命，为了祖国和人民，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你们要努力奋起，勇敢开拓，不断进取。

第一章 就业的基本概念

第一节 什么是就业

一、就业的定义

目前，国际上通用的就业标准是，凡在规定的年龄之内，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就算就业者：第一，正在工作中。即在规定的时期内，正在从事有报酬或有收入的职业的人；第二，有职业但是临时没有进行工作的人。如由于疾病、事故、劳动争议、休假、旷工或气候不良、机件损坏、故障等原因而临时停工的人；第三，雇主和个人经营者，或正在协助家庭经营企业或农场而不领取报酬的家属成员，在规定的时期内，从事正常工作时间的三分之一以上者。

我国借鉴国际通用的就业标准，对就业的定义规定为：在劳动年龄内，具有劳动能力，并在一定岗位上从事有报酬或有收入的社会劳动。具体来说，就业必须同时具备三个条件：（1）劳动者必须在劳动年龄之内，并具有劳动能力，即具有健康的身体及一定的文化科学技术知识和劳动技能。劳动年龄范围是：男性16~60周岁，女性16~55周岁。

（2）所从事的劳动必须得到社会的承认，属于社会劳动的一部分，即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一定的职业岗位上进行劳动。

（3）是有报酬或有收入的劳动。只要符合以上三个条件，不论其工作岗位属于什么经济形式，是国营、集体，还是私营、“三资”、个体，不论其工作岗位采取什么用工形式，是

固定职工、劳动合同制工人，还是临时工、承包工，不论其工作地点在城镇、在农村、在国内或国外，都应算作就业者。现在，社会上仍有一些人受旧的传统观念的影响，误认为到集体企业、私营企业工作的人不算就业，从事临时性工作或个体经营的也不算作就业。这种对就业的误解，往往会给贯彻执行国家的就业政策和实现劳动者的就业带来不利影响，应该注意纠正。

二、就业的实质

就业的实质是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实现就业的过程，就是使有就业要求的人找到自己愿意从事的劳动岗位，使社会生产(工作)岗位配备合适的人选，即使人(劳动者)与物(生产资料)结合起来的過程。由此，我们可以有这样三点认识：

第一，劳动者是实现就业的主观能动因素。人能够从事某种社会劳动，是因为具有一定的劳动能力。不同的人，所具有的劳动能力有所不同。社会劳动岗位可以分为众多职业，不同职业对人的劳动能力有不同的要求。人的劳动能力是可以通过学习、培养和实践锻炼而不断提高的。只有具备了相应劳动能力的人，才能进入相应的职业岗位。

第二，生产资料是人们从事社会劳动的物质条件，是构成生产岗位和职业所必须具备的物质基础。生产资料，包括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劳动资料是人们在劳动过程中使用的物质资料，如机器设备和劳动工具、运输机械和传动装置，以及劳动场所等。劳动对象，是人们在劳动过程中将自己的劳动施加于其上的物质资料，如工业生产的原料、燃料，农业生产的种子、肥料，商业经营的商品等。只有具备了足够的生产资料和相应的技术构成，才能为劳动者提供实现就业

的职业岗位。

第三，有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还必须提供条件，使之相互结合，才能真正实现就业。国家的就业政策，劳动部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等，都是为了促使这两者结合。在实践过程中，常常有三种情况：一是劳动力供大于求，即由于物质生产资料缺乏或劳动人口过多，职业岗位少，不能满足众多劳动者的就业要求。遇有这种情况，需要采取发展生产，扩大就业机会与控制人口，减少劳动人口压力等措施加以解决。二是劳动力求大于供，即生产发展较快，职业岗位很多，但缺乏足够的劳动者。在这种情况下，需要采取改变技术结构，提高技术构成或吸收外来劳动力等措施解决。三是劳动力素质与职业结构不相适应，即一部分人因缺乏技术或信息，找不到适合的职业岗位，一部分职业岗位空闲着，配备不上合适的人。在这种情况下，需要有关方面做好促进工作，加强职业培训和就业指导。

三、就业概念的形成

任何社会的生产，都必须通过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来实现。然而，在人类社会生产发展过程中，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并非都采用就业的形式。原始社会时期，人们互相协作，集体劳动，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奴隶社会，奴隶只是一种“会说话的工具”。封建社会，生产资料被封建主占有，农民没有权力支配自己的劳动力。

就业这个概念，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了资本主义社会才有的，它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出现而形成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使劳动者改变了封建社会的人身依附地位，成为有权支配自己劳动力的雇佣工人；同时，社会化大生产能够集中大量资本和吸收大量劳动力，于是劳

劳动力买卖的方式便成为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的主要形式。因而，也就形成了就业这一概念，以及与此相关的工资、工作时间、职业培训、退休养老等概念。

人类社会发展到社会主义社会以后，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仍然采用就业的形式。但是，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就业，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是以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全社会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为目的的，它不再采取劳动力买卖的方式，而是在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下，采取多种用工形式和多种就业渠道。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就业这一概念已经有了新的内容，得到了新的发展。

第二节 就业与人生

一个人的就业时间长达三四十年，占据着人生中最宝贵的时期，是人生的重要内容。因此，每个人都很重视就业问题，并且都希望解决好自己的就业问题。为解决好这一问题，首先要对就业有个正确的全面的了解和认识。

一、就业是人们谋生的手段

人类的生存离不开食物、衣服、住房、家俱、日用品等生活资料。人们要满足生理需要，取得生活资料，就必须从事劳动；劳动者必须有就业岗位才能实现劳动。因此，就业作为人们谋生的手段，就成为人类社会的普遍现象。正如马克思所说，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这是每一个小孩都知道的。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占有一切生产资料，劳动人民一无所有，为了谋生不得不出卖劳动力。因此，在资本主义国家，就业是劳动人民谋生的唯一手段，同时也是资本家